

財團法人技嘉教育基金會

技嘉有愛家遭變故學生獎助學金

壹、主旨：教育是弱勢孩子的希望與未來，為讓新北、台北、桃園地區因家庭突遭變故（意外、生病、失業等）就學困難、生活清苦學生，在其求學路上能安心就學，並感受社會的關懷與愛心，勇敢面對人生，進而有一能成為有產能公民的希望未來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技嘉教育基金會

參、幫助對象：100 位家遭變故致生活困難仍積極努力向上之(國小至高中)就學學生。

肆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7 日(週五)截止收件，一年一次。

伍、實施日期：115 年 3 月至 116 年 2 月(為期一年)

陸、實施方式：採每年申請、評估方式辦理

- 成長獎助學金：每月助學金 2,000 元，採每季(三個月)發放一次，總計 24,000 元。
- 發放時間：第一季支票統一於技嘉科技總部頒發。日期為 5/30(六)、6/6(六)二擇一參加，待審核通過後統計。

發放月份	5 月底	九月開學前	十一月底	隔年二月開學前
金額	6,000 元	6,000 元	6,000 元	6,000 元
方式	支票	匯款	匯款	匯款

- 發放方式：分四次發。第一季支票、第二至四季匯款至學生帳戶。於 5 月、9 月(開學繳學費)、11 月、隔年 2 月(開學繳學費)。

柒、申請管道：由學校推薦、校內承辦窗口上網填寫申請表

捌、申請應備文件：下列 6 項文件請以正本或與正本相符之影本為憑，申請文件概不退還。由學校統一郵寄至技嘉教育基金會，以最後郵寄之收件數量為準。

1. 技嘉獎助學金學生申請表(請加蓋學校證明章)
2. 校內師長推薦表(請加蓋學校證明章)
3. 前一學期在校成績單，影本須加蓋學校證明章
(以需幫助&成績優上進之學生，優先錄取)
4. 家庭突遭變故之證明文件
5. 近期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
6. 學生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如確認通過將於第二季採匯款發放)



◎學生存摺影本：請以學生本人姓名之存摺為主，如特殊因素無法開戶，請先告知。

◎貴校申請文件統一寄至 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6 號『技嘉教育基金會 周小姐』 收

◎對申請程序或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會(02)8912-4000#1129 或#1144 周小姐

技嘉教育基金會-技嘉有愛獎助學金 學生申請資料表

填表日期: 115 年 月 日

申請編號:

轉介:

姓 名	中 文							性 別				請 貼 照 片
	英 文							出 生	年	月	日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				學 生 手 機				
籍 貫	省 市	縣 市	身 高	公 分		體 重	公 斤					
就讀學校/科系 年級					E-mail							
學校地址										學校 電話		
學生戶籍所在地										電話		
學生目前通訊地										住家 電話		
學生緊急聯絡人			地址						聯絡人 手機			
家 庭 成 員 或 照 顧 者 (自 行 增 列)	姓名	關係	出生年月日	年齡	就業單位 或 就讀學校 自由業請填寫工作名稱			電話(手機)				
		父										
		母										
		兄弟										
		姐妹										
請 簡 述 家 中 情 況												

備註:1. 請檢附在學成績單(以須幫助且成績優之上進學生優先錄取)

2. 家庭突遭變故佐證文件

3.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

4. 學生本人之存摺影本

◎申請資料均不予歸還, 請在提交前自行保留備份或影印留存。

◎如對申請程序或須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, 請洽技嘉基金會 02-89124000#1144 周小姐。

1. 如果您畢業、有能力了, 就業後是否願意將您工作第一年的薪資, 一部分捐給任何公益慈善機構, 延續愛心接力, 幫助需要幫助的人? 您打算規畫多少作為捐款? _____

2. 在您就學期間, 是否曾參加社會公益活動? 例如哪些&參加過幾次? _____

3. 技嘉基金會舉辦公益活動(如捐血、銀髮族學手機等), 寫下您可參與並擔任志工的月份? _____

請同學簽名: _____